

立法會內務委員會特別會議(2002年7月9日)

體育政策檢討報告書跟進討論

葉國謙議員及各位委員

體育政策檢討報告

1. 就於二〇〇二年六月二十二日有關上述項目的討論，本人希望繼續申明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在體育政策上的觀點。
2. 首先本人想重申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絕對支持政府所採取的措施，而有關步驟的方向亦相當正確。儘管民政事務局的文件中未有詳細交待具體發展，但當中已經指出好些要點及重要問題。為著讓特區的體育運動發展能有更光明的未來，政府亦已關注到以下幾項基本要點：
 - a) 在重新制訂體育運動發展政策時，政府需與體育界加強合作，好利用後者的專業知識、專長及透過親身參與，助特區體育運動能有更好發展；
 - b) 政府與體育界之間必須建立信任及加強溝通，若以中間人作橋樑，則只會造成更多障礙；
 - c) 解決體育設施及場地不足乃當務之急；
 - d) 由於資源緊絀，需要另找發展體育運動的撥款來源；
 - e) 必須重新檢討及簡化撥款機制，並需要得到所有有關托管人同意及監管；
 - f) 行政機關方便如能減省開支、加強溝通及工作效率，可為體育運動發展帶來好處；
 - g) 無論是鼓吹體育文化以推動強學校(包括大學)參與體育運動或者運動員的持續發展的工作及政策都稍嫌不足；

h)特區需要全面的體育發展政策，以長遠的利益及目標為本，從而制訂長遠的發展計劃。

3. 本會認為諮詢文件中指出的提議都是建基於以上各點，雖然實際做法仍需繼續研究，但看法相當正確。故此，民政事務局中大部份建議本會都十分支持，亦即是本會較早前提交的文件（附件一）第二段中點出的部份。現在，本會想繼續再評論那些論點

a) 在港協暨奧委會的領導下加強香港體育學院與各體育總會的聯繫

加強香港體育學院與各體育總會的溝通和合作，尤其是教練的訓練計劃與部署工作，對本港的代表隊運動員絕對有更大裨益。有部份體育總會認為其自主權及專長皆被忽視，足證目前的狀況並不能讓人滿意。現在，國家隊教練只向香港體育學院及康體發展局負責。政府的計劃書提議效法澳洲體育學院的做法，國家隊教練與各體育總會之間需簽訂協議，當中會列明在發展計劃中的責任，此做法的確值得參考。香港體育學院是香港國家運動員的訓練基地，要擔當這個重要角色，其政策與行政管理，對頂尖體運發展有深遠影響。所以，本會認為在制定政策及行政決定時，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與及各體育總會需要更有更大程度的參與。

b) 撥款基制檢討及以一個中央部門作統籌以簡化過程

現在各體育總會主要有兩個撥款來源，就是康體發展局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而所有撥款申請將以計劃的目標作審查。此做法不僅為各體育總會及審查部門帶來額外工作，更令各體育總會難以制訂長遠計劃。若以一中央部門負責審查工作，不單可以減少行政工作，各體育總會在制定計劃時，亦可以以目標為本。如此一來，審查部門可以更全面地認清各體育總會所制訂的計劃，當在決定如何輔助各體育總會時，能做出更正確的決定。

c) 策略性籌劃及興建更多場館

本會認同政府近年在解決此問題所付出的努力，並明白特區政府想在未來十年內主辦大型賽事的意向。不過，場地缺乏始終是最棘手的問題。故此，在九龍東南部及西九龍建立世界級比賽場館，以及翻新部份舊場館，將為特區的體運發展帶來新希望。

d) 場地使用及分配政策檢討

由於場地短缺，在更多場地可供使用前，需要一套完善政策，去平衡體運發展與公眾需要。做法可以包括將已有資源重新分配作不同用途、將部份場館

撥給特定的體育運動、簡化預訂體育設施程序、免除收費、加強場地的支援服務，外判部份場館以增強其行政效率都是改善現狀的做法。另外，在尋找合適的解決方法以解決上述問題時，各體育總會作為最終場地使用者的意見亦相當重要。

e) 鼓勵學生多參與體育運動從而令水準提升至最高級數

政府在這方面正邁開大步，除了加強學校的體育課程，增加學校體育設施及公共場地之外，還在校外發展少年體育會、大學在收生時加入考慮學生的體育成績、為教練及運動員提供更好的就業機會，與及籌劃「運動員計劃」以專門推動訓練運動員等等。不過，預計各項工作都會面對相當大的困難，但要是每個人都能正視此問題，將會帶來很大裨益。要完成這方面的工作，有賴所有托管人之間的努力和合作。本會寄望新的體育委員會，可以將有關團體及政府部門聯合一起。

f) 在各體育總會的領導下鼓勵地區體育會所發展

本會認為這個做法可以更有效地鼓勵普通市民參與體育運動。由於場地及資源有限，所有有關團體需緊密合作，始能提高水平及培育新一代年青運動員。這需要一套機制作為各體育總會及地區體育會的連繫，以確保體育會能提供更高水平的活動和訓練。

g) 設立體育事務委員會取代康體發展局

本會認為一個體育委員會可以更有效及全面地執行體育發展政策。無論在協調各政府部門與及教育、財政、環境以至其他有關部門，體育委員會都佔一個更有利位置。由於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與體育總會經常保持聯繫，若他們在委員會中能佔適當的席位，體育界的期望及意見將可反映到將來的政策之中。委員會有一群熱心體育運動、決心推動特區體育運動發展的委員支持、再加上各有關團體及部門的衷誠合作之下，相信成效一定比現行制度更好。在政府直接參與之下，香港的體育運動水平可望達到新的高峰。

梁美莉博士

義務副秘書

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